

证券代码：300747

证券简称：锐科激光

公告编号：2023-043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资金人民币 53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 12.97%。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获得补助主体	发放主体	获得补助的原因或项目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比例	补助依据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1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企业服务和重点项目推进局	2021 年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推进计划专项资金	2023 年 12 月 12 日	现金	530.00	12.97%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武新规（2021）5 号）、《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湖北）自由贸易试验区武汉片区管理委员会印发	与收益相关	是	否

								关于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发展的若干政策实施细则的通知》(武新管(2021)22号)。			
合计						530.00	12.97%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公司上述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上述政府补助为企业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 3、补助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政府补助资金预计将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利润总额 530 万元。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部门要求，合理合规地使用政府补助资金，实现政府补助资金的高效使用。

### 4、风险提示和其他说明

上述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未经审计，具体会计处理及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 1、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 2、收款凭证证明。

特此公告。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